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吴立华先生、董继勇先生、吴宁晨先生、徐龙祥先生、肖兰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赵雷先生、黄惠春女士、夏维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王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的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起三年，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2026 年 12 月 7 日）止，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在各独立董事任职到期前选举新任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立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和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 （二）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吴立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吴宁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其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的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吴立华	吴立华、董继勇、赵雷
审计委员会	黄惠春	黄惠春、夏维剑、王莉
提名委员会	赵雷	赵雷、吴立华、黄惠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夏维剑	夏维剑、吴立华、黄惠春

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均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黄惠春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董继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肖兰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吴宁晨先生、杜志军先生、林英哲先生、傅安强先生、芮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肖兰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继勇先生、肖兰花女士、吴宁晨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对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肖兰花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郭铮佑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郭铮佑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5-52699829

传真： 025-52699828

电子邮箱： nanjingcigu@cigu.org.cn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 99 号（江宁开发区）

## 五、公司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王树立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对王树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杜志军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1994年8月至2004年3月，任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员；2004年4月至2010年3月，历任柯诺（江苏）木业有限公司电气部技术员、部门经理；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任太和东盾木业有限公司总工办副总工程师；2013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志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5万股，通过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3.57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林英哲先生**，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从事研发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英哲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5万股，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0.44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2.9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4%。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傅安强先生，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1999年11月至2002年2月，任南京卓尔亚斯服饰有限公司物流主管；2002年3月至2006年5月，任南京华东钢管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南京市江宁区拓丰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3年3月，任南京润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安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5万股，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01.29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3.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芮彬先生，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级工程师。2010年6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芮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5万股，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0.07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郭铮佑先生**，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6月至2015年4月任河南驼人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专员；2015年5月至2020年4月任江苏省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铮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